

China PengFei Group Limited

中国鹏飞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8)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請以正楷書寫) _____

地址為(地址) _____

為中国鹏飞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共 _____ 股(見附註1)
的持有人，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為(地址) _____ 或

(倘其未能出任)(姓名) _____

地址為(地址) _____ 或

如未克出席，委任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為本人／吾等及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海安市北郊賈家集江蘇鵬飛集團九樓大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於會上投票或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進行表決。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已獲授權及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按指示(見附註3)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3)		贊成(見附註3)	反對(見附註3)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戶中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857元。		
3.	(a) 重選本公司以下退任董事：		
	(i) 執行董事王安安先生		
	(ii) 執行董事賈道林先生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嵐嶸女士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C) 透過第5(B)項普通決議案將購回股份的數目加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以擴展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		
特別決議案(見附註3)			
6.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的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日期：_____ 簽署(見附註4及5)：_____

附註：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寫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一名股東可按其選擇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如委任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空格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空格內加上「✓」號。如無在空格內加上「✓」號，則 閣下的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閣下的委任代表亦將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並於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倘委任人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經高級職員、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人士代表公司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若任何股份有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人士中任何一名均可就該股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由代表表決，如同其為唯一有權表決的人士；但如該等聯名持有人中多於一名人士親身或由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出席的此等人士中就該股份在登記冊上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應為有關該股份的唯一有權表決的人士。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處理 閣下委任代表出席會議，並代表 閣下按如上所示參加投票的請求。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倘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請求。

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予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 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 閣下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而 閣下亦已通知 閣下代表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及有關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閣下／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 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私隱條例事務主任，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